

石城县水利局文件

石水利字〔2022〕66号

关于结束抗旱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局机关各股（室）、局属各单位：

11月14日8时至11月17日8时，全县普降中到大雨局部暴雨，平均降雨51.1毫米，有效缓解我县旱情。根据《石城县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》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从2022年11月17日15时起结束水利抗旱Ⅳ级应急响应，同时结束24小时水旱灾害防御值班，进入非汛期，转入正常工作机制。



(此页无正文)

石城县水利局综合股

石 04 (2022) 号

关于石城县水利局综合股

石城县水利局综合股，为进一步加强水利工作，提高水利建设水平，特制定本方案。本方案旨在明确水利工作的目标、任务、措施和责任，确保水利工作顺利开展。本方案适用于石城县水利局综合股所有水利建设项目。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本方案解释权归石城县水利局综合股所有。

